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9-MULT-34

修正案号: 39-2669

- 一. 标题: 高压涡轮超声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

普惠公司生产的JT9D-7R4系列涡轮风扇发动机,其安装于但不限于下列飞机:波音747系列,空客310系列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H

FAA AD99-20-04, Amend 39-11334

普惠服务通告 JT9D-7R4-72-552, 版本 1, 时间 1999 年 2 月 17

普惠服务通告 JT9D-7R4-72-553, 版本 1, 时间 1999 年 2 月 17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高压压气机(HPC) 盘破裂,进而引起非包容发动机损伤,损坏飞机及造成空中停车,除非事先已完成,否则完成下列工作:

(a) 对于安装序号列于时间为1999年2月17日的普惠服务通告 JT9D-7R4-72-553版本1中第一或第二级高压涡轮盘的发动机,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

在每次高压涡轮盘从高压涡轮组件上分解时,按照时间为1999年2月17日的普惠服务通告JT9D-7R4-72-552版本1,进行初始或重复超声检查。

盘必须送至列于时间为1999年2月17日的普惠服务通告 JT9D-7R4-72-553版本1 Vendor Service or Special Component/Materials段中批准的机构进行超声检查。

- (b)拆下有异常裂纹的高压涡轮盘并以可用件更换。
- (c)对于没有装有序号列于时间为1999年2月17日的普惠服务通告 JT9D-7R4-72-553版本1中第一或第二级高压涡轮盘的发动机,不要求 进行超声检查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9年10月2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10月20日

七. 联系人: 张志勇

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

64091133